

赤峰市科学技术局

赤峰市科学技术局关于转发《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的通知》的通知

市直各有关单位、各旗县区科技（工科）局：

现将《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报名途径

自治区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可推荐 3 名选手参加决赛（按自治区通知要求直接向科技厅报名）；其他市直有关单位选手通过市科技局报名；旗县区选手通过当地科技（工科）局报名。

二、报名时限

报名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。

三、报名材料

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报名表（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）、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推荐单位信息表（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）、20 秒自我介绍视频、讲解背景 ppt、

演示视频（ppt 和视频格式要求见自治区通知）。

四、报送方式

报名材料发送至市科技局政策和农社科电子邮箱
cfkjnsk@126.com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请各推荐单位对参赛选手及其讲解内容进行审查，确保选手身份真实，讲解内容遵守宪法、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参赛内容符合大赛要求，属于现行有效范围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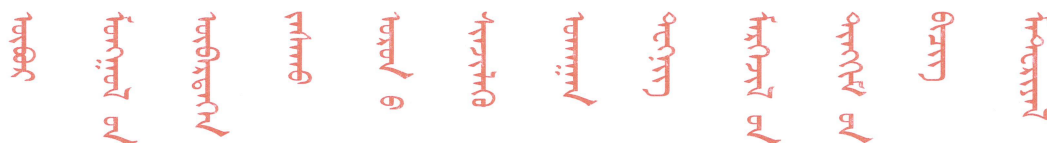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人：市科技局政策和农社科 马乐 海尔罕

联系电话：0476-2788847，15149198322

附件：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的通知

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文件



内科政字〔2025〕37号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 “星主播”大赛的通知

各盟市科技局，满洲里市工信和科技局、二连浩特市教育科技局，自治区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，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的通知》（内科政字〔2025〕21号）要求，自治区科技厅将组织举办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本届大赛以“星声传新政，科技启新程”为主题，旨在挖掘一批懂科技、善表达的“星主播”，让科技政策走出文件、贴近大众，以年轻化、场景化的传播形式，把各类科技创新政策转化为普通人能听懂、有共鸣的生活语言。推动创新主体更好的了解、掌握政策、享受政策红利，以“星声”聚合力，为进一步提升自治区科技创新能力注入传播动能。

二、赛事安排

大赛分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。

（一）预赛

各盟市科技局、满洲里市工信和科技局、二连浩特市教育科技局负责本辖区内的预赛，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通过盟市科技局报名参赛；自治区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负责本单位的审核推荐。

（二）决赛

报到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 14:00-17:00

报到地点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晨光街 2 号呼和浩特科创中心二楼

决赛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 8:30-18:00

决赛地点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晨光街 2 号呼和浩特科创中心二楼 204 多功能厅

有关大赛的实施方案详见附件 1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推荐名额。各盟市可推荐 5 名选手参加决赛，各高校及科研院所可推荐 3 名选手参加决赛，各参赛单位需委派 1 名工作人员（也可指定某位参赛选手）作为领队，负责与大赛会务组对接并保障本地区或本单位参赛选手的组织、协调、安全等工作。

（二）参赛要求。参赛选手为科技工作者（含科技系统内工作人员）、专职或兼职科普讲解人员、科学传播爱好者等，年龄 18 周岁以上（2007 年 11 月 27 日前出生），鼓励广大科研人员参加。

请各盟市、各高校及科研院所于 11 月 21 日前将加盖公章的《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报名表》（附件 2）及《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推荐单位信息表》（附件 3）扫描版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同时将各参赛人员的讲解 PPT 和自我介绍视频汇总提交至指定邮箱。

未通过组织推荐自行报名，或逾期未报送、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报名无效。

（三）审查要求。请各推荐部门对参赛选手及其讲解内容进行审查，确保选手身份真实，讲解内容遵守宪法、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参赛内容符合大赛要求、属于现行有效范围。

（四）其他要求。选手出场时，可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。该环节不做评分，视频由选手准备。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、MP4

或 MOV 格式；提供的 PPT（可配有背景音乐）须为 OFFICE 2010（或以上）通用版本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，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。视频及 PPT 均为 16：9 横幅比例。

（五）参赛费用。参赛选手无需交纳参赛费用，领队及选手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政策法规处

王 丹 孙 洁

电 话：0471—6328711、13674833922

邮 箱：kepu2025@126.com

附件：1.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实施方案
2.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报名表
3.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推荐单位信息表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
2025 年 11 月 7 日



附件 1

2025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 实施方案

一、大赛主题

本届大赛以“星声传新政，科技启新程”为主题，旨在挖掘一批懂科技、善表达的“星主播”，让科技政策走出文件、贴近大众，以年轻化、场景化的传播形式，把各类科技创新政策转化为普通人能听懂、有共鸣的生活语言。推动创新主体更好的了解、掌握政策、享受政策红利，以“星声”聚合力，为进一步提升自治区科技创新能力注入传播动能。

二、大赛内容

比赛内容为国家或自治区内重点科技创新政策自命题讲解。

（一）自命题讲解内容限定在近三年出台的现行有效的科技类政策中，包含但不限于政策解读、政策高频词解读等，讲解时需注明内容出处，讲解形式不限，讲解时间为 4 分钟，讲解内容不得涉密，全程使用普通话。

（二）参赛内容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、违背社会公序良俗与科研伦理等一切内容，

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，推荐单位及参赛选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（三）选手出场时，可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。该环节不做评分，视频由选手准备。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、MP4 或 MOV 格式；提供的 PPT（可配有背景音乐）须为 OFFICE 2010（或以上）通用版本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，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。视频及 PPT 均为 16：9 横幅比例。

三、评审专家推荐

评审专家由自治区科技厅邀请。为保证大赛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大赛将成立监督组进行全程监督。

四、大赛规则及评分标准

大赛采用选手抽签方式确定上场顺序，每位选手佩戴号码牌上场，大赛总分100分，选手最终得分为现场评委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，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，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，超时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，扣除后得分作为选手最终得分。

（一）评分标准

1. 政策内容(50 分)。内容导向正确，出处严谨，讲解符合政策原文表述；角度新颖、通俗易懂、逻辑严密、无事实错误或误导信息。

2. 政策理解(40 分)。讲解过程重点突出、条理清晰，表达形式生动有趣，具有较强的启发性和感染力。考核选手对于政策理解的透彻性及表演时的方法技巧、互动交流能力。

3. 整体形象(10 分)。要求选手表演仪态大方自然、动作得体、精神饱满、语言流畅。考核选手的传播亲和力和准确传达信息能力。

(二) 用时要求

自命题讲解限时 4 分钟，不足 4 分钟扣 2 分，超时 10 秒(含 10 秒)以内扣 0.5 分，超时 15 秒后讲解中止并扣 2 分。

(三) 补充说明

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以此类推；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(一) 特等奖

大赛评选出的第 1-3 名选手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特等奖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(二) 一等奖

大赛评选出的第 4-6 名选手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

“星主播”大赛一等奖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三）二等奖

大赛评选出的第 7-10 名选手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二等奖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四）三等奖

进入决赛的参赛选手将获得 2025 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三等奖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相关费用。参赛选手无需交纳参赛费用，领队及选手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可住宿推荐酒店，也可自行住宿。

（二）参演要求。选手参演时佩戴耳麦，持翻页笔，全程自行播放PPT，不得由他人协助。

本实施方案由自治区科技厅负责解释。

附件 2

2025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
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(照片)
工作单位			身份证号			
职务/职称			文化程度			
联系电话			出生年月			
参赛主题						
政策依据、来源	1. (文件名称、文号、发文日期) 2. (文件名称、文号、发文日期)					

所在 单位 推荐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部门 地方 推荐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备注	讲解所需的服装、道具、多媒体等由选手自备。

附件 3

2025年内蒙古科技政策“星主播”大赛
推荐单位信息表

单 位	(盖 章)				
领队姓名		性 别		民 族	
职 务		联系电话			
推荐选手	1. 2. 3.				
审核情况	☐ 对参赛选手及其讲解内容进行审查，确保选手身份真实，讲解内容遵守宪法、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参赛内容符合大赛要求、属于现行有效范围。				
是否入住 推荐酒店	☐ 是 ☐ 否		标间： () 大床： ()		
备 注	1. 请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4:00 前完成报名及推荐工作，需提交加盖公章后的推荐单位信息表扫描件、选手报名表扫描件。 2. 推荐酒店：呼和浩特市东站如意和大街桔子水晶酒店。				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5 年 11 月 7 日印发
